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Enviro Energy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 環能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02)

#### 內幕消息 業務最新資料

本公佈乃由環能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作出。

#### 供應鋁相關產品

茲提述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年報」)。誠如年報中「主席報告」一節所披露，本集團管理層擬加大力度改善本集團現有業務之財務表現，務求為本公司股東帶來重大價值。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近期已收到兩名獨立第三方客戶(即「客戶A」及「客戶B」)的採購訂單約9,700,000美元，據此，本公司將向彼等供應硅金屬及鎂錠(「鋁相關產品」)。

根據採購訂單，預期鋁相關產品將於二零二一年上半年交付，而本公司將確認收益約9,700,000美元。

## 有關客戶A及客戶B的資料

客戶A為一間位於中東的有限公司，主要從事(i)製造鋁及鋁相關產品及(ii)向中東、歐洲、遠東、東南亞、非洲及北美洲的客戶出口鋁及鋁相關產品。客戶A亦為全球最大的鋁冶煉廠之一。

客戶B為一間位於中東的有限公司，並為全球最大的鋁生產商及中東除石油及天然氣以外的最大工業公司之一。客戶B供應鋼坯、液態金屬、再熔化鋁、原鋁以及其他相關產品。

憑藉本集團與全球鋁行業的領先公司客戶A及客戶B的業務關係，董事會認為，供應鋁相關產品將繼續為本集團產生大額收益，改善本集團日後的財務表現。

承董事會命  
環能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李剛

香港，二零二一年三月三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三名執行董事：李剛先生(主席)、潘立輝先生及姜森林先生；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施德華先生、李錦元先生、鍾劍先生及杜宏偉先生。

本公佈之中英文版本如有任何歧義，概以英文版本為準。